

中共驻马店市委重点项目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驻项目建设办〔2021〕14号

关于贯彻落实全省重大项目建设暨“三个一批” 推进会精神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经济开发区、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市高新区管委会，市直有关单位：

7月10日，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重大项目建设暨“三个一批”推进会，对全省重点项目建设工作作出了重要部署，为抓好会议精神落实，树立“项目为王”的导向，在全市营造“大抓项目，抓大项目”的浓厚氛围。按照市政府主要领导批示精神，现就加强项目建设工作提出如下要求：

一、扎实做好项目谋划储备。要围绕建设“国际农都”和打造全国一流地级市的目标，发挥区位优势、人口市场、农业资源、

生态环境“四大优势”，抢抓乡村振兴、“双循环”、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淮河生态经济带建设、河南加快发展“五大机遇”，高质量谋划项目储备，按季度推动“三个一批”活动开展，确保项目源源不断；要贯彻“三新一高”要求，坚持准入标准，严控“两高一危”项目，围绕延链补链强链，瞄准技术前沿和产业前沿，着力谋划一批好项目、大项目；要加强重点项目库建设，储备项目数量要保持在开工数量的3倍以上，并实行动态管理。各县区每年要谋划储备1-2个投资超50亿元的产业项目。

二、推动“签约一批”项目尽快落地。要将每季度“签约一批”项目滚动纳入重点项目管理，建立拟签约项目台账，动态监测项目落地，对各县区项目签约情况进行排名，要求各县区定期上报项目进展；要落实领导分包责任，明确项目负责人，强化跟踪推进，明确落地时限。项目要及时转化为“开工一批”项目，对已签约的50亿元以上项目原则上由省级层面统筹推进。

三、确保“开工一批”项目当季开工。要加快“开工一批”项目前期手续办理，推动项目当季及早实质性开工；要实行一枚印章管审批，全面推行备案类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一般性备案类企业投资项目，开工前审批时间要压减至40个工作日内，推行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就近办；要加快“开工一批”项目建设进度，原则上一般性项目建设工期不超过两年，确保及时转化为“投产一批”项目。

四、实现“投产一批”项目当季建成。要把投产达效作为项

目工作的一把尺子，对“投产一批”项目重点关注，全面实行倒排工期、挂图作战，精准落实环保管控要求，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全力加快建设进度；要全面推行产业类项目分批验收和边建设边验收，完善水、电、气、暖、路等配套设施，确保项目当季如期投产、及早达效。

五、强化要素保障。要全力做好规划、审批、环评、土地、能耗、融资、用人等要素保障服务工作；要结合“万人助万企”活动，及时解决项目建设中面临的突出问题，积极推动停缓建项目复工复产；要实行全链条服务、全流程提速的用地保障机制，全面推行“标准地+承诺制”改革，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努力做到熟地等项目拿地即开工；要加大前期经费投入，专项用于项目规划设计、评估论证等工作；要拓宽融资渠道，组建全牌照综合金融控股集团，加大对事关全局发展的重大项目融资及综合金融服务支持，对重点企业和重大事情，实行主办银行制度和白名单制度，简化授信审批程序，搭建政银企项目合作平台，健全贷款风险分担补偿机制，常态化开展线上线下政银企对接活动。

六、强化统筹调度。各级要整合力量，在发改部门设立专门的项目服务中心，统筹项目谋划，储备推进等工作；要定期进行项目统筹调度，常态化开展集中开工观摩点评、现场督导，对进度不达标，时间有滞后的及时挂牌提醒；要建立重大项目台账，实行建账、领账、对账、交账、算账、补账，每月通报签约落地率、项目开工率、投资完成率，督促项目加快实施。

七、强化考核问效。要提高项目建设在年度绩效考核中的权重，优化完善“四比四看”评价指标体系，增加签约项目分值比重，设立停缓建项目复工指标，强化签约项目落地率、落地项目开工率、开工项目投资率、投产项目达标率的考核。对推进快、服务优、成效好的县区和部门，在评先评优及土地、能耗、资金等方面予以激励；对推进不力、成效不佳的进行提醒约谈；对弄虚作假、搞形式主义的严肃问责。

这次推进会是省委省政府关于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加强项目建设工作的重要部署，各县区、市直部门要认真学习推进会精神，进一步统一思想、革新观念，始终坚持“项目为王”的理念，把项目建设作为经济建设的主要抓手，树立服务项目就是服务大局的意识，为全市项目建设贡献力量，推进项目建设再进一步。

附件：全省重大项目建设“三个一批”目标责任分工明细表



附件

全省重大项目建设“三个一批”目标责任分工明细表

序号	省定目标任务	市定推进方案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1	聚焦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未来产业谋划布局，制定完善产业、企业、产品、研究机构图谱	聚焦食品、装备制造、轻工纺织、生物医药、煤化工、建材等传统产业转型升级，5G、电子信息、新材料等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机器人、工业互联网等未来产业谋划布局，结合各县区产业和企业发展实际及未来发展方向，制定产业、企业、产品、研究机构图谱。	市工信局 市发改委	各县区政府	
2	要积极推广资本招商、基金招商模式；要提高招商质量，围绕强链延链补链招商；按季度滚动开展签约一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立平台投资公司。各县区也分别成立国有平台公司，为招商引资、产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 2. 完善配套政策。我市目前制定出台了《驻马店市产业投资基金管理办法》，下一步将继续完善相关政策法规，明确投资流程，建立健全决策机制。 3. 目前，我市产业母基金已完成中国基金业协会的基金备案，出资手续，具备了对外投资条件。现计划设立5支总规模25.1亿元的首批子基金。预计整个产业基金体系将直接拉动不少于50亿元的投资规模，对100亿元以上的招商项目实施资本支持。 4. 依托优势资源，立足主导产业，对产业链上游支撑企业、中游核心产业链企业及下游应用领域等目标企业进行梳理，精心绘制《产业链招商图谱》。聚焦国内外、省外先进地区和“三类500强”企业、优秀上市企业，开展产业链招商，支持产业链企业引进先进技术、资金资本、高端设备等，加快补链延链强链，引进一批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做大做强产业集群。 	市招商局	各县区政府 市发改委 市工信局 市商务局 市城投集团 市产投集团 市豫投资公司 市农产园公司	

序号	省定目标任务	市定推进方案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3	省里设立了1500亿的新兴产业投资引导基金和150亿的创业投资引导基金,鼓励各地设立配套基金,形成省市县三级政府引导基金体系	我市今年设立了黄淮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并印发了《驻马店市产业基金管理暂行办法》,该基金管理人由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基金注册资本20亿元,基金主要投资于驻马店市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等优势主导产业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重点支持成长期、成熟期企业和中国制造重点领域。为便于管理,我们将把新兴产业投资引导基金和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合并到市产业基金,支持企业发展。	市财政局	各县区政府 市金融局 市发改委 市工信局 市城投集团 市产投集团 市豫投资公司 市农产园公司	
4	鼓励支持各地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标准化工业厂房建设,既形成投资增量,又为项目低成本快速落地创造条件	目前,我省正在研究起草《河南省标准厂房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3年)》,制定各省辖市2021—2023年标准厂房建设目标任务,待文件印发后,市发改委将结合我市发展实际,制定我市实施方案,把目标任务分解到各县区,加快推进全市标准厂房建设。	市发改委	各县区政府 市住建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5	推行产业链链长和产业联盟会长“双长制”	1.6月15日,市政府办公室印发《驻马店市产业链链长制实施方案》(驻政办〔2021〕29号),提出重点打造食品加工、装备制造、现代化工、服装制鞋、户外休闲用品、生物医药、新型建筑材料、电子信息、5G、现代物流、文旅产业、现代金融等12条产业链,建立由市级主要领导担任产业链链长的三级链长制,进一步强强链链补链。 2.6月28日,市发改委专门对各产业链牵头部门印发《关于做好我市产业链链长制有关工作的通知》,要求各产业链牵头部门7月底前制定出产业链提升方案、绘制出产业链图、技术路线图、应用领域图、区域分布图等“四张图”,该项工作正在稳步推进。	市发改委 市工信局	各县区政府	

序号	省定目标任务	市定推进方案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6	<p>瞄准技术前沿和产业前沿,重点引进一批头部企业和产业链上下游配套企业,要强化跟踪落地、组建专班、紧盯不放、对一洽谈,点对点服务,各级党政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洽谈项目,亲自跟踪项目,紧盯一批带动性强的重大项目</p>	<p>1.在招商领域上,着力引进具有带动效应的工业项目;着力引进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成长性强的重大项目、好项目;着力引进升级改造现有企业,实现合资合作。</p> <p>2.在招商重点上,依托六大产业和新医药、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等产业宣传推介,引进一批产业关联的基地型、龙头型企业,构成核心企业、配套层企业、关联层企业紧密衔接的产业链条;整合要素资源,扶持骨干企业群体,鼓励中小企业对外合资合作。</p> <p>3.在招商对象上,积极吸引龙头企业以及国内外大公司,主动对接世界500强、国内500强、民企500强和行业100强,来我市投资合作。</p>	市招商局	各县区政府 市工信局 市商务局	
7	<p>每年各市都要有1-2个投资超50亿元乃至百亿元的产业项目,省里将对投资超50亿元以上的项目予以统筹,重点保障</p>	<p>要充分发挥市招商引资领导小组的指导、协调作用。进一步督促县区走出去开展招商活动,力争今年新引进1-2个50亿元以上重大产业项目。</p>	市招商局	各县区政府 市发改委 市工信局 市商务局	

序号	省定目标任务	市定推进方案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8	按季度滚动开展三个一批活动；开工一批	<p>我市三季度集中开工项目 191 个，总投资 1091.4 亿元，其中纳入省集中开工项目 46 个，总投资 516.7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192.4 亿元，已实质性开工项目 43 个，开工率 93.4%，已完成投资 48.2 亿元，项目涵盖了新型城镇化、重大基础设施、生态环保、社会民生、产业转型发展等行业，为全市经济发展提供了强劲动力，目前已建立签约项目台账，动态监测项目落地、开工情况，对各县区项目签约情况进行排名，对签约项目进行责任管理，要求各县区定期上报项目进展，推动项目签约即落地、落地即开工、开工即投产。目前正针对三季度签约项目跟踪推进，已纳入四季度集中开工项目，将推动项目当季及早实质性开工。各县区每季度要保证不少于 5 个 5 亿元以上先进制造业项目纳入全省集中开工名单。</p>	市发改委	各县区政府	
9	<p>要提高审批效率，实行一枚印章管审批，全面推行备案类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一般性备案类企业投资项目，开工前审批时间要压减至 40 个工作日以内，推行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一次办、就近办，跑出河南速度，体现河南效率</p>	<p>市住建局将细化项目分类和改革措施，进一步细化我市工程建设项目分类，对工业、仓储、民用建筑、既有建筑装饰装修、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城市更新等工程建设项目，分级分类制定审批流程，按照工程建设项目类型、投资类别、规模大小、复杂程度、区域位置等情况，制定更加精准的分类改革措施和要求，实现精细化、差别化管理。全面推行备案类企业投资项目承诺制改革，实行一枚印章管审批，一般性备案类企业投资项目，开工前审批时间压减至 40 个工作日以内。</p>	市住建局	各县区政府 市政务和大数据局 市行政服务中心	

序号	省定目标任务	市定推进方案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10	要优化用地供给,实行全链条服务,全流程提速的用地保障机制,全面推行承诺制,加标准地改革,探索增加混合产业用地供给,努力做到熟地等项目拿地即开工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将进一步规范土地供应管理,优化土地供应方式。严格落实相关文件要求,深入推进工业用地“标准地”、“弹性出让”和“带工程设计方案”出让制度,2021年开始,新出让的工业用地按标准地出让的比例要达到出让工业用地总宗数的50%,实施告知承诺制,2022年,工业用地全部按“标准地”模式实施出让。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各县区政府	
11	要积极盘活存量土地,力争全年盘活25万亩以上。对批而未供,长期闲置的土地将统一收回,集中支持重大项目建设	在《全市清理处置批而未供、闲置土地及低效用地专项行动实施方案》核查基础上,在全市开展“批而未用土地盘活专项行动”,建立联席会议、通报、重点案件挂牌督办和府院联动机制。通过开展“专项行动”,各县区政府(管委会)要建立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低效用地资源空间分布“一张图”,引导招商引资、项目选址先使用存量土地,从而解决我市批而未供、闲置低效土地数量偏多的问题。力争全市盘活5万亩以上,优先支持重大项目建设。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各县区政府	
12	要拓宽融资渠道,依托省属投资控股公司,通过持股银行、证券、保险、信托、金融租赁等金融机构,组建全牌照综合金融控股集团,加大对事关全局发展的重大项目融资及综合金融服务支持	结合金融工作实际,积极引导域内金融机构加大信贷投放,着力引进域外金融资源,推动市政府加强与域外金融机构合作,争取政策倾斜和资金支持,重点关注重大项目融资和综合金融服务支持。	市金融工作局	各县区政府 市财政局 市银保监局	

序号	省定目标任务	市定推进方案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13	<p>对重点企业和重大事情,实行主办银行制度和白名单制度,简化授信审批程序,搭建政银企项目合作平台,健全贷款风险分担补偿机制,常态化开展线上线下政银企对接活动</p>	<p>1. 积极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与重点企业、重大项目建立对接机制,贯彻落实信贷政策的义务,以向市重点企业、市重大项目提供基本的结算服务为起点,通过设立服务联络员、开展财务辅导、实行信用培植、设计融资方案、优化审批程序等措施,为其提供融资与融智相结合的一揽子、综合性服务。</p> <p>2. 组织各县区广泛开展政、金、企对接活动,针对重大项目“三个一批”,动员金融机构密切跟踪服务,努力做到资金要素保障与项目建设同步推进,对列入市级的重点项目,引导银行金融机构及早入驻,组织相关金融机构开展贴身服务,逐个了解企业融资需求,协调解决存在问题。同时,加大对市金融服务平台的推广应用,有效开展线上银企对接活动,让企业少跑腿,增强金融服务质效。</p>	市金融工作局	各县区政府 市发改委 人行驻马店分行 市银保监局	
14	<p>按季度滚动开展三个一批活动:投产一批</p>	<p>市发改委针对省、市重点计划竣工投产项目已建立工作台账,安排专人负责,强化协调配合,强化要素保障,对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全力推进在建项目尽快竣工投产,对于应开未开及落后于时序进度项目进行通报批评,督导项目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建设任务,要求各县区每季度投产先进制造业项目不少于4个。</p>	市发改委	各县区政府	

序号	省定目标任务	市定推进方案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15	扎实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坚持服务跟着项目走，及时解决项目建设中面临的突出问题，精准落实环保管控要求，在确保安全生产和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倒排工期，加快推进，完成更多实物工作量	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万人助万企”活动的安排部署，成立高规格的活动指挥部，成立一套班子，规范一套资料，完善一套制度，解决一批问题，着力帮助企业突破发展瓶颈、破解发展难题、增强发展后劲、提振发展信心，全面激发企业内生增长动力，助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市工信局	各县区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应急管理局	
16	要大力支持企业开展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全年技改投资要达到工业投资的60%以上	以新产品开发为重点，推动企业广泛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促进产品、质量、品牌和效益提升。全年实施技术改造项目不低于300个，完成投资不低于200亿元。截止6月底，全市共实施技术改造项目共计461个，总投资2570.2亿元，年度计划投资1275.2亿元，1-6月完成投资896.1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70.3%。	市工信局	各县区政府	
17	要集中梳理省市县三级重大停缓建项目，针对规划调整、征地拆迁、政策兑现等具体问题，分门别类集中施策，集中解决一批共性问题，逐步化解个性问题	目前，市发改委已下发通知要求各县区上报重大停缓建项目清单，下一步将按照项目具体问题、具体分工与责任单位对接推进项目复工复产。	市发改委	各县区政府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工信局 市商务局 市住建局	

序号	省定目标任务	市定推进方案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18	要抓配套、促达效，全面推行分批验收和边建设边验收，完善水电气暖路等配套设施，让竣工项目尽快达产达效	全面推行产业类项目分批验收和边建设边验收。对于实施工程建设的产业类项目进行分批验收，在单体建筑符合规划、质量、安全、消防要求的基础上，可提前进行单体建筑的综合竣工验收，并出具行业审查意见，竣工一幢、验收一幢，让企业竣工验收用时更少，早日投产早见效益。	市住建局	各县区政府 市城市管理局	
19	要加强重大项目库建设，储备项目数量要保持在开工项目的三倍以上，对储备项目实行动态管理，围绕先进制造业、新型基础设施、新型城镇化、重大交通基础设施、民生社会等重点领域，谋划储备一批全局性、战略性、可持续性的重大项目	<p>1. 市发改委负责设立重点项目储备库，项目库实行动态管理，重点储备未来2年拟实施的项目。各级各部门要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将同意开展前期工作的项目及时申报入库，同时市发改委系统要建立重点项目咨询专家委员会，对入库项目进行咨询评估，提高项目成熟度。</p> <p>2. 市重点项目办要将项目储备库建设工作作为全市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的重要指标严格考核。围绕“十四五”规划纲要和各专项规划实施，聚焦百城建设提质、“两新一重”特别是“新基建”领域，抓紧谋划一批重点项目，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省大盘子，形成压茬推进、滚动发展的良性循环。</p>	市发改委	各县区政府 市工信局 市住建局 市交通局 市水利局 市教育局 市卫健委 市文广旅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公路中心 市城投集团 市农产园公司 市豫资集团 市产投集团	
20	各级要整合力量，在发改部门设立专门的项目服务中心，统筹项目谋划，为当地项目建设提供保障。	目前，我市已成立重点项目建设服务中心，负责统筹推进项目谋划，储备推进工作，下一步，建议各县区也按照省委省政府要求，成立相应的项目服务中心，为当地项目建设提供保障。	市发改委	各县区政府	

序号	省定目标任务	市定推进方案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21	<p>梳理、完善、规范现有开发区体系标准及考核办法，只设立和保留国家级、省级开发区，激励各开发区提档升级、争先进位，对于表现优异的予以重奖</p>	<p>1. 市商务局将推进全市布局合理、功能互补、产业集聚、区域平衡、生态优良、前景良好、对外开放度高的产业集聚区升级为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经过3-5年的努力，产业集聚区高质量发展取得实质性进展，力争全市所有产业集聚区成功创建升级为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p> <p>2. 各县区要积极开展创建省级经开区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建立联席会议制度，认真落实创建省级经开区“一把手”负责制；要按照市政府要求，把创建工作摆上重要日程，建立完善的创建体制机制和工作体系，切实构建共创共建格局。市商务局要切实担负起牵头协调作用，抓好创建工作跟踪服务，对各县区创建省级经开区工作进行指导、督查和综合评价，对照创建省级经开区条件，建立申报工作台账，加强与省商务厅工作对接，以创建的积极成果推进产业提质增效、厚植发展潜力；要发挥创建主体作用，增强创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抓紧制定本县区创建省级经开区实施方案，成立工作专班，明确专人负责，强力推进创建省级经开区工作。突出抓好创建谋划、推进、申报等关键环节。</p> <p>3. 市政府将建立创建工作考核评价机制，对创建成绩突出的县区，予以通报表彰。对创建成效不明显、服务不到位、创建进展缓慢的县区，将实行重点督导、跟踪问效，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p>	市商务局	各县区政府 市科技局	

序号	省定目标任务	市定推进方案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22	要完善开发区功能定位,明确主导产业,确保开发区产业用地比例不低于60%	优化产业集聚区国土空间规划,充分考虑产业集聚区(开发区)发展要求,在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城镇开发边界内优化产业集聚区各类空间布局,探索混合产业用地规划,完善集聚区功能定位,确保产业用地比例不低于60%,为实体经济预留充足发展空间。	市自然资源局 规划局	各县区政府	
23	要完善开发区功能定位,明确主导产业,主导产业投资占工业投资比重不低于70%	1. 利用全省产业集聚区规划调整的时机,各县区结合产业发展现状、资源禀赋、招商引资等情况对本辖区产业集聚区的主导产业进行了调整,目前《全市产业集聚区规划纲要》向省发改委汇报对接后,正在调整规划范围图,完善后尽快上报省发改委。 2. 市发改委正在对产业集聚区高质量发展监测指标表进行调整,以后会在月度通报中对各产业集聚区主导产业投资占工业投资比重进行通报。	市发改委	各县区政府	
24	要完善开发区功能定位,明确主导产业,工业投资占本地区工业投资比重不低于80%	实施工业强市战略,深入贯彻落实《关于加快产业强市建设的意见》、《驻马店市2021年工业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等政策文件,大力开展项目建设。即抓当前运行,又要谋划长远,落实全省重点项目建设暨“三个一批”推进会会议精神,对重点工业项目全程跟踪、台账管理。重点做好项目储备、项目督导、推进投产达效、挖潜停建缓建项目等工作,推进工业投资持续增长。	市工信局	各县区政府	

序号	省定目标任务	市定推进方案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25	要全面推行管委会+公司运行模式，深化去行政化、去社会化体制机制改革，增强开发区内生动力和竞争力	省委、省政府《关于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创新的意见》出台后，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成立了《驻马店市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工作领导小组》（驻改办文〔2020〕1号），由市委书记任组长，市长任常务副组长，其他市委常委任副组长，市委编办、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人社局等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市发改委，市发改委主任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我市多次召开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工作会议，听取开发区改革工作汇报，研究安排部署下一阶段工作，解决开发区改革过程中的困难和问题，统筹推进我市开发区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工作。	市发改委	各县区政府 市财政局	
26	国家级开发区和省级开发区都要实施末位淘汰，连续三年排名最后的要考虑摘牌或者其他方式来处理	国家级开发区和省级开发区都要实施末位淘汰，连续三年排名最后的要考虑摘牌或者其他方式来处理	市商务局	各县区政府	
27	要严格控制“两高一危”项目，坚决把好准入关，推动传统产业优化布局	今年6月份，市发改委以市转型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印发通知，要求各县区（管委会）严格项目备案管理，严格落实《驻马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驻马店市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助推污染防治攻坚方案的通知》和《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禁止新建、扩建产能过剩和高耗能、高耗水、高排放产业项目；禁止新增化工园区，禁止在园区外新建化工企业。今后，市发改委将持续加强对备案项目的监管。	市发改委	各县区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工信局	

序号	省定目标任务	市定推进方案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28	<p>现有产业节水、节能降耗和降本增效,促进资源型产业材料化转型、循环化发展,支持各地建设国家级循环经济示范区,紧抓碳达峰、碳中和战略机遇,积极培育引进水、光、氢能、储能、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绿色建筑、新型材料等产业项目</p>	<p>1.市发改委牵头编制的《驻马店市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已上报市政府,待常务会研究后印发,《方案》明确要实施环保产业重大项目,推进园区循环化改造,大力推动静脉产业园提质发展工程,实施能源资源循环利用。</p> <p>2.市发改委已起草《驻马店市十四五能源规划》及《驻马店市“十四五”风电光伏专题开发初步规划初稿》紧紧围绕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要求,加快新能源发展,促进我市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对我市能源发展的主要任务和重点项目进行了展望。</p> <p>3.为扎实做好2021年风电和光伏项目申报工作,根据我市风电、光伏发电资源开发利用实际,对我市风电和光伏项目进行量化评估,将按照省定的比选方案、程序及我市的相关规定近期组织优选上报。</p>	市发改委	各县区政府 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建局 市城管局 市水利局 市工信局	
29	<p>定期进行项目统筹协调,常态化开展集中开工观摩点评、现场督导,对进度不达标,时间有滞后的及时挂牌提醒</p>	<p>坚持周例会制度,按照“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效率导向”的原则,以项目类型为单位,对产业发展、城乡建设、民生保障等领域项目,进行分门别类一周一调度。按季度开展集中开工和重点项目观摩活动,强化项目投资进度、形象进度督导,坚持问题导向,及时解决项目建设问题。坚持项目跟着要素走,强化协调配合,对照时间节点,倒排工期,全力推进计划开工项目尽快开工、在建项目尽快竣工投产、谋划项目尽快推进,狠抓开工率、竣工率、投产率和转化率。</p>	市发改委	各县区政府	

序号	省定目标任务	市定推进方案	牵头单位	配合单位	备注
30	建立重大项目台账,实行建账、领账、对账、交账、算账、补账,每月通报签约落地率、项目开工率、投资完成率	目前,重点项目服务中心针对我市省、市重点已建立项目台账,并按月通报项目进度及存在问题,针对三个一批项目也已建立台账,将按月通报签约落地率、项目开工率、投资完成率,对进度不达标、存在明显问题的项目及通报提醒。	市发改委	各县区政府	
31	提高项目建设在年度绩效考核中的权重,对推进快、服务好、成效好的部门和市县,在评先评优及土地、能耗、资金等方面予以激励;对推进不力、成效不佳的进行提醒约谈;对弄虚作假、搞形式主义的严肃问责	提高项目建设在年度绩效考核中的权重,对推进快、服务好、成效好的部门和县区,在评先评优及土地、能耗、资金等方面予以激励;对推进不力、成效不佳的进行提醒约谈;对弄虚作假、搞形式主义的严肃问责	市委组织部	市政府办公室 各县区政府 市发改委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财政局 市统计局	

